租屋合作流程：

本校區自105年11月01日起改名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

謝謝各位房東對本校學生在校外賃居的照顧，我們希望能提供給學生更好更優良的租屋環境和品質，歡迎各位房東登記「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學生校外租屋資訊建置」，在本校網頁公佈租屋資訊給學生參考。為了保障租賃雙方的權利，降低發生租屋糾紛的機會，請各位房東提供以下證明文件 ：

1、若房子是登記在您本人名下，請提供：

您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出租屋址的建物所有權狀影本或是土地所有權狀影本。

2、若房子是登記在您家人（配偶、父母、子女）名下，請提供：

您及家人（屋主）的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

出租屋址的建物所有權狀影本或是土地所有權狀影本。

3、若房子是在您的朋友名下；或由戶口名簿上無法證明的親屬名下，請提供：

您及屋主的身份證正反面影本

由屋主授權您處理出租事宜的委託書影本

出租屋址的建物所有權狀影本或是土地所有權狀影本

租屋合作流程：

親自或委託親友前往本組填寫「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學生校外租屋資訊建置」，並繳交證明文件 。

下載「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學生校外租屋資訊建置」，填寫完後連同證明文件郵寄：「30014新竹市南大路521號學務處生輔組」，並於信封註明：校外租屋。

業務負責人：吳教官，聯絡電話：03-5715131分機71410，電子信箱：wkh200301@mail.nd.nthu.edu.tw。

想在本校佈告欄張貼海報，請前往學務處生輔組審核蓋章，若無蓋章將會被撕除。

每筆租屋資訊公佈時間為一年，請房東定期更新及重新填表。

為了您與學生的生命安全和財產，租屋處請配備符合安全標準的滅火器及其他消防設施，方能進行網頁公告，本校將不定期訪視，若消防安全不合格經通知後仍未改善，將公佈消防安全不合格之租屋處，感謝各位房東配合，謝謝！